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前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3.1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628,573,564股变更为628,142,564股。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同时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以下简称“减资公告”），减资公告披露期满45日后，若债权人无异议，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将发生如下变更：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资本	628,573,564元	628,142,564元
股份总数	628,573,564股	628,142,564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28,573,564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28,142,564元人民币。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28,573,564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28,142,564股，均为普通股。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同时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自减资公告披露期满45日后，若债权人无异议，上述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全部事宜。

（三）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减资公告披露期满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全部事宜。

（四）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